

证券代码：002996
债券代码：127068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公告编号：2025-028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顺博转债预计触发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条款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 2、债券代码：127068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 3、转股价格：11.32 元/股
- 4、转股期限：2023 年 2 月 20 日-2028 年 8 月 11 日

5、自 2025 年 4 月 15 日至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若后续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继续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预计可能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如后续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一、顺博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1. 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467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公开发行了 83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8.30 亿元。

2. 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2〕863号”文同意，公司8.3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2年9月7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顺博转债”，债券代码“127068”。

3. 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2月20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8年8月11日）止。

4. 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披露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顺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0.43元/股调整为20.3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公司于2023年7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确定“顺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0.38元/股向下修正为1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4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顺博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

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披露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顺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6元/股调整为14.8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4月15日起生

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披露了《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顺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4.81 元/股调整为 11.32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5 月 28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二、 顺博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 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 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 关于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说明

自 2025 年 4 月 15 日至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股票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预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 5 个交易日前及时披露提示性公告。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公司应当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未按本款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

四、 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顺博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可查阅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